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若干其他詞彙的解釋載於本文件「技術詞彙表」一節。

「2017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指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2017年6月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2021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指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於2021年3月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會計師報告」	指	本公司會計師報告，其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指直接或間接控制該特定人士或受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與該特定人士受到直接或間接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會財局」	指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組織章程細則」或「章程」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將於[編纂]生效，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BIS」	指	美國商務部工業與安全局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通常向公眾開門辦理一般銀行業務的日子（星期六、星期日或香港公眾假期除外）

[編纂]

釋 義

「中國」或「中國大陸」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文件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創智嘉創」	指	天津創智嘉創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9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鄭先生全資擁有
「灼識諮詢」	指	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一家獨立專業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
「灼識諮詢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灼識諮詢擬備的行業報告
「A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類普通股，享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A類普通股持有人於[編纂]後可就須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表決的所有事項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惟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8A.24條及中國公司法對於保留事項及特別事項應按一股一票基準投票表決的規定
「B類普通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B類普通股，B類普通股持有人可就須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投票表決的所有事項享有一股一票的投票權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北京極智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5年2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21年3月22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
「合規顧問」	指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全面受制裁的國家／地區」	指	根據相關司法權區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受到一般及全面出口、進口、金融或投資禁運的任何國家或地區，目前包括古巴、伊朗、朝鮮、敘利亞、俄羅斯／烏克蘭的克里米亞地區、自稱的盧甘斯克人民共和國(LPR)和頓涅茨克人民共和國(DPR)地區以及扎波羅熱和赫爾松地區
「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指	2017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及2021年一致行動人士協議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關連交易」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即最終控股股東）及管理層股東，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委員會」	指	董事會企業管治委員會

釋 義

「受國際制裁的國家／地區」	指	根據相關司法權區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受到一般及全面禁運或更有限的出口、進口、金融或投資限制的任何國家或地區
「中國結算」	指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包括所有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所得稅」	指	中國企業所得稅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員工激勵平台」	指	本集團的[編纂]前員工激勵平台，即極智共贏、極智匯聚、極智合創、極智合興、極智共合及極智匯佳

[編纂]

「極端情況」	指	香港政府宣佈的極端情況，如發生超強颱風或其他大規模自然災害，嚴重影響工作公眾復工的能力或帶來長期安全隱患
--------	---	--

[編纂]

「極智共合」	指	天津極智共合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1月3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激勵平台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	---	--

釋 義

「極智共贏」	指	天津極智共贏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1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激勵平台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極智合創」	指	天津極智合創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1月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激勵平台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極智合興」	指	天津極智合興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2年11月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激勵平台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極智匯佳」	指	天津極智匯佳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2月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激勵平台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極智匯聚」	指	天津極智匯聚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1月16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員工激勵平台及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Geekplus JP」	指	Geekplus Co., Ltd.，一家於2017年8月在日本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聯營公司，並由本公司持有39.60%權益，由一名個人投資者及一家日本分銷公司分別持有59.40%及1%權益，兩者均為獨立第三方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	指	香港結算一般規則（經不時修訂或修改），倘文義允許，包括香港結算運作程序規則

[編纂]

釋 義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
「《新上市申請人指南》」	指	香港聯交所發佈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的《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B類普通股，將以港元認購及[編纂]並將於香港聯交所[編纂]

[編纂]

「港元」及「港仙」	指	香港的法定貨幣港元
-----------	---	-----------

[編纂]

釋 義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收購守則」或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釋 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獨立第三方」	指	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非本公司關連人士（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的任何實體或人士

[編纂]

「國際制裁」	指	有關經濟制裁、出口管制、貿易禁運以及對國際貿易和投資相關活動的更廣泛禁止和限制的所有適用法律和法規，包括由美國政府、歐盟及其成員國、聯合國或澳大利亞政府通過、管理和執行的法律和法規
「國際制裁法律顧問」	指	霍金路偉律師行，我們有關[編纂]的國際制裁法律的法律顧問

釋 義

[編纂]

「聯席保薦人」	指	名列「董事、監事及參與[編纂]的各方」的[編纂]聯席保薦人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5年6月13日，即本文件刊發前為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釋 義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之並行運作
「管理層股東」	指	天津極智創想、天津數智嘉創、天津極智創智、天津雲智嘉創、天津極智聚合、天津匯智嘉創、天津極智合盈、天津遠智嘉創、極智合興、極智共合、極智匯佳、創智嘉創、極智共贏、極智匯聚及極智合創，均為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緊密聯繫人，而不同投票權受益人透過彼等實現對本公司的控制權
「工信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
「財政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財政部
「商務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
「陳先生」	指	陳曦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以及最終控股股東
「李先生」	指	李洪波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技術官兼副總裁，以及最終控股股東
「劉先生」	指	劉凱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以及最終控股股東
「鄭先生」	指	鄭勇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以及最終控股股東

釋 義

「南京極智嘉」	指	南京極智嘉機器人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0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
「國家發改委」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
「全國人大」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OFAC」	指	美國財政部外國資產控制辦公室

[編纂]

釋 義

「境外上市試行辦法」 指 中國證監會於2023年2月17日頒佈並自2023年3月31日起施行的《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管理試行辦法》及中國證監會不時頒佈的相關配套指引

[編纂]

「中國人民銀行」 指 中國人民銀行，為中國的中央銀行

「中國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指 中國公認會計準則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君合律師事務所，我們有關[編纂]的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中國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前投資」 指 [編纂]前投資者於此次[編纂]前對本公司進行的投資，其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編纂]前投資者」 指 本公司[編纂]前投資者，其詳情載於「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釋 義

[編纂]

「一級制裁活動」	指	在全面受制裁的國家／地區內的任何活動，或註冊成立地或所在地在相關司法權區又或與該司法權區有聯繫的本公司(i)與受制裁目標進行的活動；或(ii)直接或間接惠及或涉及受制裁目標的財產或財產權益的活動，而該活動須遵守相關制裁法律及法規
「文件」	指	就[編纂]而刊發的本文件
「合資格機構買家」	指	第144A條所指的合資格機構買家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相關地區」	指	香港、俄羅斯(克里米亞、赫爾松、DPR、LPR及扎波羅熱地區除外)、烏克蘭(克里米亞、赫爾松、DPR、LPR及扎波羅熱地區除外)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的法定貨幣

釋 義

「保留事項」	指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8A.24條每股股份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擁有一票投票權的決議案事項，即：(i)組織章程細則的任何修訂；(ii)更改任何類別股份所附帶的權利；(iii)委任或罷免獨立非執行董事；(iv)委聘或辭退本公司核數師；及(v)本公司自願清盤
「第144A條」	指	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
「國家外匯管理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外匯管理局
「受制裁人士」	指	名列OFAC特別指定國民及被封鎖人士清單或美國、歐盟、英國、聯合國或澳大利亞存置的其他受限制人士清單的若干人士及身份
「受制裁目標」	指	以下人士或實體：(i)相關司法權區的制裁相關法律或法規下發佈的目標人士或實體名單所列者；(ii)全面受制裁國家／地區的政府，或由該政府擁有或控制者；或(iii)基於(i)或(ii)項所述人士或實體的所有人、控制人或代理人而成為相關司法權區法律或法規制裁的目標
「國家稅務總局」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
「全國人大常委會」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常務委員會
「SDN」	指	名列SDN清單的個人和實體
「SDN清單」	指	OFAC存置的特別指定國民及被封鎖人士清單，所列人士和實體會受到制裁，且在與美國人士交易時受到限制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釋 義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證券交易所 科創板」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A類普通股及B類普通股或未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韓國」	指	大韓民國
「特別事項」	指	根據中國公司法每股股份於本公司股東會上擁有一票投票權的決議案事項，即：(i)選舉及更換監事；及(ii)在審計委員會行使監事會職能而本公司並無監事會或監事時，選舉及更換審計委員會成員

[編纂]

「國務院」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
「子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監事會」	指	監事會
「蘇州極智嘉」	指	蘇州極智嘉機器人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2月12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全資子公司

釋 義

「天津極智創想」	指	天津極智創想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0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鄭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天津極智創智」	指	天津極智創智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0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李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天津極智合盈」	指	天津極智合盈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0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陳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天津極智聚合」	指	天津極智聚合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2020年10月19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劉先生間接全資擁有
「天津匯智嘉創」	指	天津匯智嘉創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9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劉先生全資擁有
「天津數智嘉創」	指	天津數智嘉創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9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鄭先生全資擁有
「天津遠智嘉創」	指	天津遠智嘉創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9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陳先生全資擁有

釋 義

「天津雲智嘉創」	指	天津雲智嘉創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20年9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由李先生全資擁有
「往績記錄期」	指	包括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期間
「庫存股」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國人士」	指	S規例所界定的美國人士
「美國證券法」	指	《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發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並未於任何證券交易所[編纂]，包括(i)所有A類普通股及(ii)未轉換為H股的B類普通股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增值稅」	指	增值稅

[編纂]

釋 義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附帶不同投票權的A類普通股之實益擁有人（即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鄭先生、李先生、劉先生及陳先生

「不同投票權架構」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 指 百分比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表格所列總數可能並非其之前數字的算術總和。

為方便參考，本文件以中文及英文載列中國法律及法規、政府機關、機構、自然人或其他實體（包括我們的若干子公司）的名稱。如有任何歧異，概以中文版本為準。公司名稱及其他中文詞彙的英文翻譯僅供識別。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本文件所提及的年份均指日曆年。